

关于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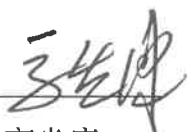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：

本人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收到公司发来的《关于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征询函》，截至 2020 年 2 月 4 日就该函有关事项回复如下：


- 1、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。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- 2、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- 3、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；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。
- 4、经核实，未发现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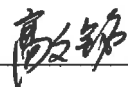
(本页无正文,为关于《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》之签署页)



高炎康



干玲娟



高文铭

2020年2月4日